

Web:www.ismoke.hk Email:info@ismoke.hk  
P.O.BOX 35084 KING' S ROAD POST OFFICE HONG KONG

---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衛生事務委員會主席  
李國麟教授

致李國麟主席：

提交意見: 規管電子煙及其他新煙草產品的立法建議

好煙民大聯盟由一班煙民和非煙民籌組而成。我們的使命是讓香港公眾了解，煙民也可以「吸得」和「活得」很健康；在互相尊重的原則下，煙民也可以爭取合理的權益。我們留意到衛生事務委員會會議中有議員建議進行加熱煙草產品相關事宜的研究，委員會亦將於 6 月 19 日討論如何規管這些新一代煙草產品，在此寫信盼能替香港煙民發聲，讓煙民可以選擇使用加熱煙。

近年，加熱煙在香港坊間漸趨流行，而加熱煙的原理有別於傳統香煙，無論煙成分、使用方式、及對危害健康程度都不可以與傳統香煙相提並論。加熱煙的特點是不直接燃燒煙草，而是透過不同的加熱器將煙草棒加熱至一個不會發生燃燒的溫度使用，而使用者噴出來的是氣霧而非煙霧。由於無須明火點燃，因此不會產生煙灰或火災，二手煙量亦大幅減少，對身邊的非吸煙人士不會造成不便。吸煙者改用加熱煙後表示，身上沒有了吸煙後殘留的強烈煙味，因吸煙而咳嗽的症狀能明顯改善，煙癮也少了。我們所搜集的資訊中更有不少國際組織都認可使用加熱煙能減低煙草危害風險，例如英國毒物性質委員會(Committee on Toxicity)。

由此可見，加熱煙對煙民和非煙民都帶來一定的好處。正因為吸煙危害健康，我們認為煙民



應該有權利選擇一個更好的煙草產品，降低吸煙所帶來的害處。但對於正式引入及規管加熱煙草產品，本港海關和食物及衛生局的態度一直是逃避面對。現在能在香港買到的加熱煙草棒估計多是從其他國家未完稅進口，煙民不單有買賣私煙而無辜犯法的可能，甚至有騙徒趁機設局詐財，使煙民的權益受損。本聯盟希望委員會能致力維護及保障煙民及非煙民的權益，促請政府不要繼續拖延，立即讓我們可以選擇使用加熱煙。

好煙民大聯盟召集人  
李默 謹啟  
2018年6月5日